

证券代码：300860

证券简称：锋尚文化

公告编号：2023-005

北京锋尚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修改公司章程
及进行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锋尚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修改公司章程及进行工商登记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公司名称的说明

	变更前	变更后
中文名称	北京锋尚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eijing Funshine Culture Media Co.,Ltd.	Funshine Culture Group Co.,Ltd.
证券简称	锋尚文化（不变）	
证券代码	300860（不变）	

二、公司名称变更原因说明

为实现公司全国化的集团管理，加强集中实施产业布局，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公司本次拟变更的公司名称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

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与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修改公司章程

根据上述公司名称的变更，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章程名称：北京锋尚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章程名称：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全称：北京锋尚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Beijing Funshine Culture Media Group Co.,Ltd.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全称： 锋尚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Funshine Culture Group Co.,Ltd.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应变更公司名称、工商登记以及修订公司章程事宜。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变更后的名称与公司目前的实际业务和发展战略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说明

1、公司名称变更后，公司法律主体未发生变化，公司证券简称“锋尚文化”及证券代码“300860”保持不变。公司名称变更前以“北京锋尚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义开展的合作继续有效，签署的合同不受名称变更的影响，仍将

按约定的内容履行。同时，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等涉及公司名称的，均做相应修改。

2、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变更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向公司工商登记机关办理相关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手续，并且授权董事会及办理人员按照公司工商登记机关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相关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相关修订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上述修改对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

3、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锋尚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